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5-028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13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的《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 名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发生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金流失的情况。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报告实事求是、客观公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名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相关财务审核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 名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

1)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

2) 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

3) 公司出具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7、《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9、《关于预计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关于预计2025年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整体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2025年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3 名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监事会提议，结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公司监事 2025 年的薪酬标准如下：

12.1 丁宏：70 万元/年

12.2 罗莲：29 万元/年

12.3 刘艳：39 万元/年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2.1 《关于监事丁宏先生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2 名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监事丁宏先生回避表决。

12.2 《关于监事罗莲女士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2 名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监事罗莲女士回避表决。

12.3 《关于监事刘艳女士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2 名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监事刘艳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制定参考了行业及地区的收入水平，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3 名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

14、《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15、《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在审批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6、《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方向，有利于支持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降低公司资金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建筑设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结项，终止装饰设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方向，有利于支持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降低公司资金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和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18、《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19、《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2024年5月8日实施完毕，董事会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属于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且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即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6.81元/股调整为16.01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20、《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一致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四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未达成可行权条件，以及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注销激励对象持有的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但不具备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及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40.20万份，涉及激励对象75人。除已离职的10名激励对象以外，剩余65名激励对象仍然满足《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次股票期权的注销原因、注销数量、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及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4日